

关于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261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大额申购日期	2020年12月2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入日期	2020年12月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期	2020年12月2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点、金额限制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说明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点、金额限制如下:
	下部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A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C
	下部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61002 261102
	赎回费率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12月2日起,取消对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下同)、转换转入业务的大额交易限制,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1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应当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以及该销售机构业务情况及规则,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各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录网站www.iqwtmc.com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及《中国证券报》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证劵代码:002414 证劵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0-0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94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问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和回复,现将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之一次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关于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0年12月2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C类基金份额代码:007706)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666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劵代码:603095 证劵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000万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越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剑机电”)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近日,越剑机电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了绍兴市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329852727A
名称:浙江越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马山街道启圣路92号
法定代表人:孙剑伟
注册资本:壹亿捌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09日
营业期限:2015年03月09日至 2036年03月06日
经营范围:研究、生产、加工和销售:纺织机械、印刷机械、输变电设备、环保机械、建材机械、建筑机械、农业机械、电子信息设备、计算机软件(除电子出版物)、制药机械、海洋工程机械、现代物流机械、数控机床、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检测设备等,印刷机械、工业机器人(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劵代码:002615 证劵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0-101
债劵代码:128073 债劵简称:哈尔转债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的通知,获悉吕强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2020年11月30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吕强	是	3,000	14.80	7.31	2018年11月20日	2020年11月30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0年11月30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强	202,724,904	40.27	12,528,056	61.80	30,611	12,368,056	98.72	34,872,198	60.33

说明:
1.吕强先生所持质押股份中,质权人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71,186,500股是为公司发行可转债提供的质押担保,不属于个人融资。

2.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以上公司总股本以公司2020年11月30日的总股本为计算依据。

截至2020年11月30日,吕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本公司股票250,021,7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89%;吕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25,286,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51%,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11%。

(三)股东质押的其他情况说明

1.未发生年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5,41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6.6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18%,对应融资余额为6,500万元。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所持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吕强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日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劵代码:603985 证劵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0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0年12月2日),智拓集团(香港)网络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拓集团”)持有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60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5%;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周洪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34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智拓集团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60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5%。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减持股数以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

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周洪亮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07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07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07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减持股数以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

智拓集团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60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5%。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减持股数以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

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周洪亮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07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07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07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减持股数以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智拓集团(香港)网络咨询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5,605,600	2.75%	IPO前取得+5,605,600股
周洪亮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8,346,600	9.00%	IPO前取得:18,346,600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以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末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智拓集团(香港)网络咨询有限公司	2,912,000	2.00%	2020/7/9-2020/1/14	34.30-14.41	2019/12/6

注:1.智拓集团减持比例以最近一次减持发生时的股份总数(14,560万股)为基数计算;2.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周洪亮先生自公司上市以来未有减持行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区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原因
智拓集团(香港)网络咨询有限公司	不超过5,605,600股	不超过2.75%	大宗交易、竞价交易	2020/12/23-2021/02/18	按市场价格	智拓集团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020/12/23-2021/02/18	股东自身经营及资金需求
周洪亮	不超过4,076,800股	不超过2.00%	大宗交易、竞价交易	2020/12/23-2021/02/18	按市场价格	智拓集团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020/12/23-2021/02/18	个人资金需求

注:
1.智拓集团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60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5%;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周洪亮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07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
2.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减持股数以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
3.智拓集团及周洪亮先生如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为本次减持计划自公司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12月7日-2021年6月4日);如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为本次减持计划自公司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12月23日-2021年6月18日)。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口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进展公告

证劵代码:600539 证劵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2020-076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前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现将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净水业”)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购买的“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563号”于2020年11月30日到期,并于12月1日兑付本息。上述产品购买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2)。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并兑付,获得实际收益为人民币6.7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方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金额
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563号	1000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1月30日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	6.79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证劵代码:600539 证劵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2020-076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前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现将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净水业”)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购买的“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563号”于2020年11月30日到期,并于12月1日兑付本息。上述产品购买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2)。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并兑付,获得实际收益为人民币6.7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方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金额
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563号	1000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1月30日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	6.79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薄柔性玻璃(UTG)一期项目的补充公告

证劵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20-037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凯盛科技”)于2020年12月1日披露了《关于投资建设超薄柔性玻璃(UTG)一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公司现就项目相关不确定性补充如下:
1.技术上的不确定性
公司联合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共同开发了UTG技术,其中蚌埠院开发了满足UTG玻璃技术要求的上游原片应用和生产技术,本公司基于蚌埠院原片进行后段工艺加工。上述技术可能受下游市场应用及技术迭代变化带来的不确定性。
2.项目达产不确定性
项目可能在设备制造周期、安装调试、小批量(尚未形成销售)到大批量达产上,项目

达产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预期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前期预测销售收入约3亿元/年,但目前尚未签署正式销售合同,且因市场需求、产品售价、成本变化,存在效益低于预期的不确定性。
4、下游市场不确定性
虽然UTG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但目前仅有两款搭载UTG的折叠屏手机发布并进行销售,UTG下游市场需求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本项目面临一定的市场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劳动最光荣 劳动最崇高 劳动最伟大 劳动最美丽